

中共寿宁县武曲镇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3年2月27日至4月7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对我镇开展了巡察，并于2023年6月9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通报：

一、落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情况

一是筑牢政治忠诚。武曲镇党委始终坚持把巡察反馈意见作为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的一次“把脉问诊”，把抓好巡察整改作为解决“顽症”“痼疾”的重要途径和手段，先后7次召开专题会议细化巡察整改方案，逐条研究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措施，有效保证整改任务的推进落实。扎实开展理论学习与谈心谈话，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镇领导班子深入查摆问题及责任落实情况，认真剖析原因，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二是扛实主体责任。**镇党委负责人充分发挥“头雁”作用，以身作则、靠前指挥，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事项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完善了《武曲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武曲镇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武曲镇人居环境整治考核方案》等工作制度，确保各项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推动巡察整改各项工作高效开展。**三是狠抓督导问责。**制定《武曲镇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拟问责清单》，对相关责任人进

行严肃追责问责，以自我革命的精神加强自身建设，对问题整改和交办事项办理进度进行跟踪督查，坚持问题导向，实事求是的原则，对整改不到位、进度缓慢的及时督促纠正，对整改工作措施不力、推诿扯皮的，严肃追究责任。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聚焦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方面

1.关于学习宣传氛围不浓厚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于2023年2月16日学习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及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于2023年8月5日组织镇、村干部重温学习2019年、2020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以及2019-2021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二是2023年8月29日，在镇政府微信公众号“茶乡武曲”专门开设学习“新思想专题专栏”，2023年以来已发布学习内容15期。三是综合其他问题，于2023年10月7日对2名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2.关于思想未能与时俱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结合武曲镇工作情况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指导思想，制定《2024年武曲镇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固本培元“六大提升行动”工作方案》。二是对2023年武曲镇相关文件进行梳理，逐一对照，确保表述规范无误，其中《武曲镇2023年道路交通安全整治计划》、《武

曲镇道安综合整治工作职责考评方案和责任追究办法》、《武曲镇加强全镇货运车辆全链条安全监管的工作方案》等三份文件已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纳入。三是于2023年9月22日组织镇道安办干部，就道安工作重要性及如何开展道安工作开展学习，提高理论素养，防止发生类似问题。四是综合其他问题，于2023年9月11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3. 关于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来闽重要讲话精神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9月5日、9月6日，由挂村领导带队，组织承天、梅洋、白岩3个村党员干部重温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二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自巡察整改以来，先后12次在党政班子会议上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扬斗争精神、应对风险挑战的重要论述、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等精神，并积极开展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于2023年10月10日、10月16日共开展集中研讨2次。三是依托镇政府微信公众号“茶乡武曲”——“新思想专题专栏”，及时发布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引导全镇干部更全面、更系统、更深入学习新思想。

4. 关于工作部署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6月7日，镇党委组织全镇干部重温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及《福建省生态环境

保护条例》，并强调做好生态环保工作的重要性；结合工作实际，对2023年度武曲镇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总结认真审核把关，杜绝雷同情况再次发生。二是镇党委分别于2023年3月14日、6月7日、8月29日3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生态环保工作。三是于2023年9月13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5. 关于环保监管力度不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制定《寿宁县武曲镇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制度（试行）》，定期对辖区企业开展环保检查，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到位。2023年8月以来，对接县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开展环保检查5次，检查企业15家，发现问题5条，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二是2023年8月29日，组织村级环保网格员开展业务培训，并要求村级环保网格员每月巡查次数不得少于4次；2023年1月至2024年4月我镇按要求开展网格巡查，全镇村级环保网格员累计巡查1059次、上报问题192件。

6. 关于宣传不到位，环保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8月以来，发送手机短信8000余条、张贴标语150条、组织干部入户1000余人次，加大对环境保护和森林防火工作的宣传，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思想意识。二是建立《武曲镇野外用火审批制度》，持续规范野外用火行为。三是发挥网格化机制作用，12个村护林员共开展日常巡护1000余次。自巡察整改以来，全镇未发生森林火灾。四是综合其他问题，于2023年9月11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

教育。

7. 关于人居环境整治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升级改造镇区农贸市场，新建违停抓拍系统，并实行环卫市场化管理，修订 12 个村规民约，占道经营、乱停车辆等现象得到有效遏制，镇区面貌明显提升。二是投入 30 多万元，在 S301 省道两侧打造微景观 13 处，并全面清理两侧垃圾。三是**以“三集中六清楚”为抓手**，通过拆除鸡棚鸭舍、实行垃圾分类、打造微景观、清理村庄河道等措施，并严格实行“红黑榜”机制，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造了大韩、塘洋、承天等一批示范村。四是建立《武曲镇人居环境考核方案》，开展常态化拉练评比，实地检查工作情况，督促各村常态化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初步形成“村比村”“户比户”良好氛围。2023 年以来，已开展人居环境拉练 2 次，发放奖励资金 1 万元。五是综合其他问题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对 1 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对武曲村党支部书记刘卫峰予以诫勉、1 名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8. 关于制止“两乱”违法行为不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于 2023 年 9 月对 3 座新建坟墓进行深埋，并对龙虎山茶厂背后旧坟进行遮盖。二是**出台《武曲镇“两乱”综合治理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督促网格员加强“两乱”日常巡查。2023 年以来，全镇共拆除 8 座旧坟，制止 4 座新坟，乱建坟墓行为得到有效遏制。三是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分

别对小溪村殡葬管理员刘凤玉、小溪村党支部原书记张国锦予以诫勉，于2023年10月30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9. 关于乡村振兴试点示范资金拨付率不高、项目建设偏慢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5月16日，塘洋村集体茶产业初加工已完工并验收，并拨付项目进度款135万元，拨付率79.8%，剩余资金待财审完成后予以拨付。二是严格按照要求拨付乡村振兴试点示范资金，并全面梳理惠农资金拨付进度。2023年以来，共拨付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50.8万元，资金拨付率100%。三是综合其他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10. 关于人才振兴有差距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大力实施农民回村工程，聘请4名乡村振兴特聘指导员，带头发展产业项目，努力吸引更多村民回归。二是引进“一植有园”专业电商团队，作为承天村“村村有直播”电商直播基地代运营商，并于2023年9月1日正式投入运营，帮助培养一批本地“新农人”“抖音达人”等乡土人才。三是引进“一植有园”“初泉矿泉水”“夺美包装”“良植农业”等一批特色农业企业，创造就业岗位200多个，有效防止劳动力外流。

11. 关于农村路网有待改善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结合实施农村公路建设“三年行动”，

完成建设南岸环村路、承南公路、韩工一路，启动建设桦武路，增加 6.38 公里双车道，进一步健全农村交通路网。

12. 关于推进乡村文化、乡风文明建设力度仍需加大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已对接福建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寿宁分公司，派出技术人员对 12 个村“智能广播”进行检修，目前已恢复正常。二是加大移风易俗宣传，已在微信公众号发布移风易俗相关内容 3 条，在塘洋、大韩、承天、镇区等地制作文明树新风宣传栏共 5 处，提升群众思想意识。三是修订完成 12 个村村规民约，树立文明乡风。

13. 关于农村幸福院未尽其用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对全镇 8 处农村幸福院进行排查，配好电视、棋牌、书籍、休息室等，并组织镇、村干部深入村里，加大政策宣传，引导老年人开展业余活动，提升整体使用率。二是督促 8 个村委，加强农村幸福院日常管理，安排人员值班，做好环境卫生，维护硬件设施。

14. 关于安全生产责任压得不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3 年 9 月 1 日修订《武曲镇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知责履责、失职追责”实施方案》，并组织班子成员开展学习。二是认真梳理安全生产各项文件材料 13 份，逐份审核把关，做到语言规范。三是 2023 年以来 2023 年已召开 8 次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推动各方责任落实落细。

15. 关于安全检查“走秀式”，发现问题未整改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组织班子成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充分认识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二是于2023年1月12日、4月28日、7月20日、9月22日召开4次安全生产季度例会，常态化部署“八大专项”整治行动，重点对防台防汛、工贸企业、道路交通、老旧房屋、消防、燃气等领域开展排查，及时消除隐患。三是开展“安全生产回头看”检查2次，对工人防护不到位、内页资料不完善、安全警示不足等问题已整改到位；督促道路专管员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巡查工作。2023年以来，已开展巡查40次，发现隐患8处，均已整改到位，全镇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16. 关于引导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对接县应急管理部门，共同走访辖区企业，引导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并指导7家证书过期企业重新申报。二是加大铸造类企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2023年以来，累计开展执法检查16次，检查辖区企业33家，发现问题32个，已全部完成整改。

17. 关于部分安全隐患整治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投入18万元，完成武曲村梅洋岭尾地灾点应急处置工程，目前总体保持稳定；冷水坑地灾点周边群众已全部搬离，该地灾点已销号。二是完成甲峰村、桦垅村、

小溪村冻坑自然村地灾点和大韩村梨墩自然村高陡边坡治理。三是组织开展房屋安全隐患排查专项整治行动，因大韩村濑头路3号、象岩村45号旁、小溪村汾洋14号长期无人居住，我镇对3座安全隐患房屋实施封房措施，目前已无安全隐患。四是综合其他问题于2023年10月7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18. 关于未能充分认识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8月25日，组织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重要论述精神，传达学习省、市、县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引导全镇上下始终牢记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二是下发《关于下达2023年粮油生产指导性计划的通知》，层层分解任务，层层压实责任，全年目标任务粮播面积8170亩、粮食产量2755吨。2023年武曲镇粮播面积8249亩、粮食产量2801吨，超额完成目标任务。三是大力开展“我在寿宁有亩田”认领活动，累计认领面积268.3亩，其中撂荒地认领169.8亩，超额完成县里下达的任务。同时，投入6.4万元，帮助群众购买水稻保险，进一步调动群众种粮积极性。

19. 关于未将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8月29日，组织镇村干部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保护工作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增强做好文保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二是将文物保护工作摆上镇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并于2023年9月4日召开专题会

议，研究部署文保工作。

20. 关于落实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工作滞后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对接县文旅局文保大队负责同志，对照“四有”要求，指导我镇做好文保工作，重新梳理文保档案，并按规定存放县文旅局。二是2023年8月31日至今，针对张高谦陵园、遗址、村祠堂等文物保护单位组织开展巡查3次，发现问题2条，已整改到位；并于2023年9月4日召开党政班子会议进行安排部署，推动文保工作落实落细。三是争取资金5万元，对省级文保单位大韩村“张高谦烈士陵园”进行修缮，并聘请1名管理人员开展日常维护。

21. 关于保护规划编制工作推进滞后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已由专业团队全面完成甲峰村、白岩岭尾自然村、梅洋村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编制。二是争取传统村落省级补助资金400万元，分别于2023年1月19日、4月12日累计下达350万元用于大韩村省级传统村落保护、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同时积极谋划项目，对有价值的5处历史建筑进行修缮保护，因地制宜推进保护规划落地见效。

22. 关于保护活化利用不足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已向住建部门争取资金72万元，用于大韩村历史建筑活化利用，设立历史建筑公示牌，以文化展示为方向，修旧如旧，进一步展示文化多样性，形成古建筑活化利用长效机制。二是对5栋历史建筑配齐消防灭火器，老旧线路

及时调整更换，彻查安全隐患部位，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23. 关于考评结果不理想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按照“一月一会商、一月一通报”工作机制，强化要素保障，加快重点项目建设。目前，武曲防洪堤、初泉矿泉水、城乡供水一体化、塘洋乡村振兴试点村等重点项目顺利完工。二是引进骏池金属、良植农业、夺美包装、一植有园等企业，并全部落地投产。三是承南公路已建成通车，水美乡村水系联通已完成主体建设，安全生态水系项目工程已动工。

24. 关于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扎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1月7日，镇政府已收回塘洋村“知青餐厅”项目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35万元。二是2023年1月9日，经党政班子会议研究，决定拨付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35万元，用于塘洋村茶产业初加工项目建设，增加塘洋村村财收入，目前项目已完工。三是做实做细项目前期，做到谋划一个、落地一个，如2023年3月对武曲镇塘洋村知青文化传承提升项目、村庄道路改造提升项目进行可行性论证，严格落实项目的规划、用地等有关前置条件，强化了土地要素保障，于2023年6月开工建设；承天村农村幸福院项目，分别布局孝老食堂和老年人活动中心，项目于2023年4月开始动工，于2023年6月完工并投入使用；承天村公共停车场于2023年4月开始动工，于2023年8月完工并投入使用；寿宁县武曲镇农业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于2023年11月完成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2024年2月已按规定程序申请专项债资金；寿宁县武曲镇承南路农村公路道路提升改造工程于2023年9月开工，2024年2月完成硬化并通车。

25. 关于统筹协调抓重点项目建设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8月2日，初泉矿泉水项目已投产。二是组建工作专班，加强统筹协调，全力服务企业，确保投产达产。2023年以来，引进骏池金属、良植农业、一植有园等企业，均按照合同要求，全部落地投产。

26. 关于基础设施配套不完善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我镇已经对接联系组织部门，了解可落实周转房项目补助金180万元，但仍缺口400万元。目前我镇正在继续向上争取资金。二是建成镇区公共停车场和承天停车场，可停车107辆；推进沿河6个村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建成武曲中心幼儿园、武曲防洪堤、十里山河生态园、武曲游泳池、承天孝老食堂、西塘孝老食堂等一批基础设施项目，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幸福指数。

27. 关于保密工作重视程度不够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将保密工作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于2023年4月19日部署保密工作，并列入今后党政领导干部述责述廉内容。二是组织开展全国保密宣传月活动，通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观看保密宣教视频、制作宣传海报、播放LED宣传标语等方式，加大保密工

作宣传。三是组织干部参加 2023 年度保密教育线上培训，目前 30 人已结业，并与全体干部签订保密承诺书。

28. 关于保密工作组织领导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3 年 9 月 4 日，召开党政班子会议，专题研究部署保密工作。二是 2023 年 1 月 9 日，对班子分工进行调整，明确由党委组织委员分管保密工作。三是严格落实保密工作“一岗双责”，督促班子成员认真排查分管领域保密风险，2023 年以来，发现问题 3 处，及时消除隐患。

29. 关于涉密人员、设备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对涉密计算机、保密柜等统一张贴标识、定期修改密码，并购买 12 台安可计算机，确保涉密载体安全。二是于 2023 年 8 月对乡镇党政主要领导、纪委书记、党政办及财务等 8 名涉密人员进行保密资格审查，确保不发生泄密事件。三是综合其他问题，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对 1 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对分管领导徐昇予以诫勉。

30. 关于组织领导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3 年 9 月 4 日，召开党政班子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论述，专题部署意识形态工作，并通报了意识形态工作形势，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开展意识形态专题会议，深入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二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党内通报

机制，2023年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2次，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研讨12次。

31. 关于意识形态重视程度不够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制定《武曲镇关于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的工作方案》，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干部，一律取消评优评先资格。二是把意识形态工作列入班子成员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述责述廉重要内容，在2023年8月30日召开的武曲镇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深刻剖析了自身意识形态领域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措施。

32. 关于阵地管理有漏洞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指定宣传干事负责管理镇政府微信公众号“茶乡武曲”，并全面落实“三审”要素。2023年以来，微信公众号已发布信息235条，均做到规范无误。二是出台《武曲镇加强和改进公共领域宣传载体管理的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宣传载体管理，确保不发生意识形态问题。三是分批建设大韩、塘洋、承天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升级改造武曲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33. 关于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按时完成《武曲镇2023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学习计划》，明确学习主题、学习方式、学习时间等内容，全年完成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15次。二是组织

班子成员开展学习研讨，撰写心得体会，做好学习笔记，提升理论水平。2023年以来，规范开展学习研讨17次，撰写心得体会31篇。三是按照县委统一部署，谋划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制定学习计划，通过集中学习研讨，个人自学等方式，营造浓厚学习氛围，不断推动主题教育深入人心。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

34. 关于公文办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安排1名党政办干部负责做好公文签收、登记、批办、轮阅、承办、归档等工作，确保每个流程规范办理到位。已对2023年以来收发文情况进行自查，批示传阅工作均完成到位。二是选派3名干部到县委办、县委组织部跟班锻炼，并组织干部认真学习《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提升业务能力水平。三是于2023年9月13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35. 关于“拿来主义”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结合武曲镇2024年镇情实际和道路安全工作，制定了《武曲镇春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方案》及《2024年武曲镇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固本培元“六大提升行动”工作方案》。二是对《武曲镇2023年道路交通安全整治计划》等材料进行检查对照，逐份审核把关，确保语言规范无误。三是于2023年9月22日组织镇道安办干部，就道安工作重要性

及如何开展道安工作开展学习，提高理论素养，防止发生类似问题。四是于2023年9月13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36. 关于“死人签字”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明确由挂村领导牵头，镇经管站会计负责，对村级报销票据从严审核把关，坚决防止发生类似问题。二是于2023年5月24日邀请县农业农村局经管站专家，开展《寿宁县村集体财务管理暂行办法》专题培训，提升财务人员水平，规范村级财务流程。三是综合其他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大韩村党支部书记陈少旺予以诫勉。

37. 关于“为人民服务”的使命担当有所欠缺的问题

整改情况（未完成）：加强各类民生工程项目监管，重点加强承南公路、韩工一路、安全生态水系等重点项目全流程监管，从项目谋划、设计、预算，到项目征地施工阶段实施全流程监管，坚决防止发生类似问题。

38. 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坚决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8月25日，组织干部再次深入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引导全体干部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二是2023年5月24日，组织财务人员认真学习《寿宁县财政局关于调整县直机关差旅费住宿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从严审核把关各类报销票据，坚决防止发生多报、虚报等行为。三是出台《武曲镇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严控办公、接待、会议等费用，确保实现逐年下降。

39. 关于非工会法人审批工会开支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健全完善《武曲镇工会财务管理制度》，明确经费支出由工会法人负责审批。2023年以来，工会经费支出10.5万元，均符合相关财务程序。二是于2023年8月9日组织工会干部认真学习上级工会《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闽工〔2018〕158号）、《关于开展基层工会节日慰问品采购管理情况专项整治的方案的通知》（闽工办〔2021〕29号）文件精神，提升业务能力水平。

40. 关于未缴费人员领取工会福利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6月28日，已督促2019年5名未缴纳会费的工会会员足额补缴到位，共补缴360元。二是从严审核工会会员福利支出情况，坚决防止发生多领、冒领等行为，2023年每名会员共计发放工会福利1796.5元。

41. 关于库存现金余额偏大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认真排查工会账户资金情况，库存资金已及时支出到位，坚决避免库存现金偏大问题。二是科学制定武曲镇2024年度工会活动计划，根据实际支出申请工会经费，并一次性支付到位。三是于2023年12月底公开2023年度工会经费支出情况，接受广大会员共同监督。

42. 关于附件不全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全面梳理工会会费收缴情况，对2021年9月缴纳的1.46万元工会会费，已补齐具体缴费人员名

单，并作为财务凭证重新归档。二是于2023年8月9日组织财务人员和工会干部认真学习《福建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提升业务能力，规范工会财务流程，坚决防止发生类似问题。

43. 关于利息收入未及时上缴国库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6月15日，已向县财政上缴利息收入12.29万元。二是于2023年7月18日组织财务人员认真学习《宁德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的通知》，提升业务水平，规范非税收入管理，防止发生类似问题。三是于2023年10月30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

44. 关于虚构理由借用公款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集中开展清理借用公款专项整治行动，督促借款干部及时归还到位，于2022年11月16日收回所有借款11.8万元。二是严格执行财经纪律，规范公职人员借款行为，坚决杜绝虚构理由借用公款。

45. 关于无依据发放老村干补贴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9月4日，已督促武曲村委收回违规发放老村干补贴1.04万元。二是2023年5月24日，邀请县农业农村局经管站专家开展《寿宁县村集体财务管理暂行办法》专题讲座，重点对农村“三资”管理和财务流程进行培训，进一步规范村级财务流程。三是明确由挂村领导负责，重点对村级各项经费支出从严把关审核，坚决防止发生类似问题。

46. 关于项目已完工未验收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0 年甲峰-梅洋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投资 240 万元，2022 年 1 月 25 日竣工，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通过县级验收，因市级抽检未抽到该项目，该项目已视为通过市级验收。二是认真梳理高标准农田项目进度，2021 年大韩、塘洋、小溪 3 个村高标准农田项目已完工并已完成财审。

47. 关于未办理决算手续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赛江三期防洪堤工程承天段项目 2021 年 9 月已竣工，目前县财审中心已出具第三稿决算报告，待施工方确认结算结果后，出具正式决算报告。二是认真梳理防洪堤项目进度，目前武曲防洪堤已完成县级验收，并正在开展财审。

48. 关于工程款发票税率不足，变相多付工程款的问题

整改情况（未完成）：一是于 2023 年 9 月 4 日组织各村认真学习《宁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宁德市政府投资小规模建设工程阳光平台发包管理办法的通知》《寿宁县村集体财务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国家相关税收政策，指导确保依法依规拨付工程费用，坚决防止出现类似问题。二是目前各村已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由村委负责联系施工方，退回多付的工程款，目前已挽回损失 4.26 万元。三是督促各村包村领导加强对村级项目的监督指导，重点严格把关村级各类税票和支付凭证，按照项目施工方纳税规模进行分类处置，坚决防止村级集体经济流失。

49. 关于未按合同约定预留质保金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由挂村领导负责, 严格审核把关, 督促各村按照合同约定, 预留项目质保金, 切实保障工程质量。二是于2023年9月4日组织镇村干部认真学习《寿宁县集体财务管理暂行办法》, 提升业务能力, 加强村级项目监管, 2023年项目均已预留质保金。

50. 关于履约保证金缴纳不及时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全面梳理项目情况, 督促施工单位按照合同约定, 及时缴纳保证金, 目前安全生态水系、韩工一路建设项目缴纳保证金142万元。二是于2023年9月4日组织各村认真学习《宁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宁德市政府投资小规模建设工程阳光平台发包管理办法的通知》, 提升业务水平, 规范项目建设流程, 防止出现类似问题。三是综合其他问题, 于2023年9月13日对南岸村委会副主任高伏章予以诫勉。

51. 关于合同签订不严谨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聘请福建之秀律师事务所1名律师作为镇政府法律顾问, 帮助审核项目合同, 防止发生类似问题。二是于2024年4月1日邀请法律顾问至我镇开展法律知识讲座, 组织全体镇村干部参加培训, 进一步增强干部法律意识, 确保今后签订合同准确、严谨。三是组建项目专班, 对项目前期流程从严把关, 确保程序规范。

(三) 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方面

52. 关于谋划部署党建工作不多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4月19日，8月7日，12月28日3次召开镇党委会议，专题研究党建工作。二是成立镇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党建专题会议，协调解决困难问题，推动党建工作落实。三是2023年2月22日、5月24日、8月25日镇党校组织开展3次党员培训，重点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三会一课”制度和《寿宁县集体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等，轮训党员166人次。四是于2023年11月1日邀请县委党校教师为广大党员授课，强化党员教育培训。

53. 关于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8月10日，由镇党委组织委员约谈武曲、甲峰、象岩3个村支部书记，进一步强调做好发展党员工作的重要性。二是2022年12月28日象岩村已接收1名预备党员，2023年10月6日武曲村、甲峰村已分别接收1名预备党员，我镇已全面消除3年未发展党员村。南岸村高长城、高金云两人未按时提交转正申请书，南岸村党支部已召开党员大会研究讨论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三是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规定，规范党员发展流程，提高党员发展质量。2023年以来，我镇已接收预备党员5名。四是综合其他问题，于2023年9月11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批评教育，于2023年9月13日对甲峰村党支部书记吴成锦予以诫勉。

54. 关于下属党支部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8月8日，由镇党委组织委员约谈镇粮站、供销社、松燕电器有限公司、大裕精密铸造有限公司4位党支部书记，要求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定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二是下派1名具有党建工作经验的党员干部担任松燕电器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并指定专人负责联系4名离职党员尽快转出组织关系。赵茉莉在武曲镇恒发企业务工，因恒发无基层党支部，经组织沟通交流，其表示会按时主动参加松燕支部组织生活。经多方渠道联系，李贵龙、李贵春、郭美珍3人现在武曲镇大裕精密制造企业务工，现将其3人的党员关系转入大裕党支部，已完成党员关系转接工作。三是出台《武曲镇党委班子成员挂钩联系企业党建工作制度》，指导做好非公党建工作。

55. 关于党建带团建、促团建存在不足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镇党委计划每年听取镇共青团工作汇报2次以上，及时协调解决问题，推动工作任务落实。于9月19日、12月28日召开党委会议，专题听取镇共青团工作汇报。二是成立武曲镇商会兼合式党支部，发挥商会引领带动作用，努力吸引优秀青年加入团组织。

56. 关于组织生活会程序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于2023年9月22日，组织镇村党员开展业务培训，重点学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制度。二是督促党员紧扣组织生活会会议主题，严格执行“征求意见、学习研讨、谈心谈话、对照检查、相互批评、民主测评、问题整改”等步骤，

确保全流程规范完整，达到预期效果，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组织生活会，领导班子作为普通党员参加。

57. 关于互相批评“辣味”不足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8月30日，我镇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上班子成员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敢于揭短亮丑、真点问题、点真问题，做到了“辣味十足、红脸出汗”，达到了团结-批评-团结的良好效果。二是于2023年9月22日，组织镇村党员开展业务培训，重点学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制度，提高广大党员业务水平，坚决防止程序不规范问题。

58. 关于对照检查材料撰写不认真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由镇党委主要领导负责，从严把关民主生活会班子对照检查材料，确保内容完整规范。二是3名班子成员已按照相关要求，重新撰写了2021年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剖析材料。三是分别在2023年8月30日和2024年1月17日，我镇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和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会议流程规范完整，班子个人材料问题剖析精准、整改措施有力，相互批评直面问题、红脸出汗，达到了预期效果。四是于2023年9月11日对1名相关责任人予以谈话提醒。

59. 关于民主评议党员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1月18日召开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认真执行民主评议党员制度，严格把好“总体

要求、频次、方式、评定等次、结果运用”等各个环节，全面收齐内页资料，确保评议程序规范到位、评议结果公平公正。二是建立《武曲镇党员干部民主评议制度》，把评议结果作为党员干部评先评优重要依据，提升评议党员工作质量。

60. 关于政治生态研判分析会流于形式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制定《武曲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计划》，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二是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上半年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专题会，对上半年武曲镇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开展情况作了总结，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强调。于2024年3月1日召开武曲镇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分析2023年武曲镇政治生态情况，并提出进一步要求。三是于2024年3月撰写政治生态分析报告，并严格审核把关，杜绝雷同问题发生。

61. 关于述责述廉报告撰写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于2023年9月4日组织班子成员学习述责述廉相关文件精神、《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文件，强化班子成员思想认识。二是2名班子于2023年9月重新撰写述责述廉报告，经审核把关并重新归档。三是2024年3月14日召开述责述廉工作会议，班子成员均按照要求规范撰写述责述廉材料。

62. 关于处分党员不严谨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3年11月21日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2024年3月1日组织镇村干部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严格依据党章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明确党员处分的各个环节，以确保党员处分程序合法合规。二是于2023年7月对西塘村、象岩村、白岩村等村进行“三会一课”落实情况督查，督促已发现的5个问题及时整改，已于2023年8月整改到位。下一步，将由镇党建办联合镇纪委不定期对各村“三会一课”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指导，确保对12个村全覆盖督查，确保各村“三会一课”落实情况规范、严谨。三是2023年以来，办结问题线索5件（含自办），立案5人，给予党纪处分1人，政务处分3人，诫勉1人，批评教育1人。

63. 关于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股级干部任免工作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全面核查武曲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副主任、综合执法大队副队长任免程序，再次征求相关部门意见，提交党委会议研究认定，补齐相关程序，重新整理归档。2023年8月份我镇3名股级干部任免材料已通过相关部门审核，未发现程序问题。二是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任用选拔工作条例》，全面梳理股级干部任免情况，坚决防止发生类似问题。

64. 关于干部考勤制度执行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重新修订《武曲镇干部职工考勤管理办法》，并于2023年9月5日组织全镇干部学习。二是不

定期开展考勤情况通报，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对未按照规定考勤的 3 名干部进行通报批评，要求镇干部认真做好临时外出登记。

65. 关于部分村干部存在“走读”现象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全面排查村干部“走读”现象，对长期不在岗的梅洋、小溪两个村支部书记，按照相关程序予以免职。二是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镇村干部警示教育会议，通报梅洋、小溪两个村原支部书记长期“走读”处理结果，要求各村要引以为戒、担当履职。三是出台《武曲镇村干部管理办法》，对屡教不改、长期“走读”的村干部，客观评估履职能力，依纪依规予以处理。

66. 关于讨论不充分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坚持凡是“三重一大”事项，会前充分沟通，会上集体讨论，并严格执行主要领导末位表态制，坚决杜绝“一言堂”。二是 2023 年 1-12 月，共召开党政班子会议 28 场次、议定事项 295 项，涉及党务工作、重大项目建设、大额资金拨付、干部任免等方面，均做到严格按程序进行决策。

67. 关于党委会未达到法定人数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3 年 7 月 24 日，召开党政班子会议，组织班子成员认真学习“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二是自巡察整改以来，镇党委共研究“三重一大”事项 16 次，参会党委委员均达到法定要求。

68. 关于党委委员长期未参会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督促党员委员认真履行职责，由党政办负责统计党委委员参会人员，对多次无故未参会的党委委员予以约谈。二是明确要求班子成员非必要不得请假，确因工作需要请假的，严格执行请假制度，并详细说明原因。巡察整改以来，未发生无故参会现象。

69. 关于列席人员参与表决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严格执行镇党委会议事程序，全面落实“列席人员可以发表意见，但不参与会议表决”的要求，确保会议程序严谨规范。二是自巡察整改以来，共召开党委会16次，均符合会议程序要求。

（四）落实巡视巡察、审计、主体责任整改方面

70. 关于巡察整改滞后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梅洋农田节水灌溉工程，因施工单位工程清单不齐全，造成项目无法送审。2022年经武曲镇党政班子会议研究，以现场工程量作为结算依据送审。2023年镇党委、政府召开班子会议研究讨论，同意寿宁县武曲镇梅洋村农田节水灌溉工程结算审核结果。二是针对本轮巡察未完成整改的问题，转入长效整改阶段，定期研究部署，推动全面销号。

71. 关于巡察整改不彻底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针对上轮巡察指出“关于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我镇已严格按照上轮巡察整改措施，于2022年10月11日足额收回违规发放津补贴75190元。二是由镇纪委、

党建办等部门联合对巡察整改工作严格把关，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对整改不到位的问题及时纠正。

72. 关于未建立长效机制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各村已梳理外出党员情况，并逐个掌握去向和原因、逐个建立详细台账。二是督促各村今后规范党员大会流程，对未出席的党员，要详细注明去向和原因，并做好会议记录，认真整理归档。三是镇纪委、党建办深入各村开展“三会一课”督查3次，发现问题4条，均已督促整改。下一步，武曲镇将继续加大对党员队伍的管理，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履行党员义务。

73. 关于问责不深不透的问题

整改完成情况（已完成）：一是于2023年9月4日组织班子成员召开学习培训会议，对如何开展谈话进行集中学习和个别指导。二是镇纪委已对本轮36名相关人员问责材料进行严格把关，并督促相关人员规范做好档案材料整理工作。

三、巡察反馈问题的处理情况

针对反馈问题，已对36名相关人员进行处理，涉及科级干部5人，其他人员31人，其中，诫勉9人，通报批评10人，批评教育16人，谈话提醒1人。

1. 针对制止“两乱”违法行为不力的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小溪村殡葬管理员刘凤玉予以诫勉。

2. 针对工程项目管理中履约保证金缴纳不及时、执行财经制

度中附件不全、白条入账、重复发放误工费 and 虚假记工发放劳务费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南岸村委会副主任高伏章予以诫勉。

3. 针对无依据发放老村干补贴、基层党建工作基础不够牢固、白条入账、虚假记工支付劳务费、未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等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武曲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刘卫峰予以诫勉。

4. 针对白条入账、虚假记工支付误工费、账务处理错误、未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会议记录不规范、档案材料不完整、预备党员转正程序不到位、党员管理不严格的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白岩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林柏忠予以诫勉。

5. 针对往来账款清理不力、附件不全、白条入账、未预留质保金、“三会一课”不规范、不到位、村干部管理不严格、档案管理不规范的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梅洋村原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林益铃予以诫勉。

6. 针对制止“两乱”行为不力、往来账款清理不力、附件不全、白条入账、项目已竣工未验收结算、会议记录不完整等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小溪村原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张国锦予以诫勉。

7. 针对基层党建工作基础不够牢固、执行财经制度不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基层党组织建设不完善等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甲峰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吴成锦予以诫勉。

8. 针对基层党建工作基础不够牢固、执行财经制度不严格、

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基层党组织建设不完善等问题，于2023年9月13日对大韩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陈少旺予以诫勉。

9. 针对坚持党管保密原则不到位、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坚决、工会经费使用不够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选人用人不规范等问题，于2023年10月7日对组织委员徐昇予以诫勉。

四、需要进一步整改的事项及措施

1. 关于“为人民服务”的使命担当有所欠缺的问题。

未完成情况说明：因联八线公路建设施工不当，导致部分农田水毁严重，其主要责任在业主单位与施工单位。2023年以来，武曲镇主要负责人多次带队前往凤阳镇协调联八线历史遗留问题，还多次和联八线涉及群众沟通解释政策，并数次以书面形式就联八线遗留问题向县委县政府领导汇报。按照县领导指示，我镇已与相关群众解释政策，引导群众用法律手段解决问题。目前，我镇已与相关群众联系，引导群众前往司法局寻求法律援助。

下一步措施：一是认真梳理联八线项目征地补偿问题，对仍未发放的征地款，按照相关程序，早日发放到位。二是组建工作专班，详细梳理联八线项目农田水毁等历史遗留问题，联合凤阳镇多次与群众沟通解释，并引导群众通过法律途径，依法依规解决问题。三是加强各类项目全流程监管，坚决防止发生类似问题。

整改时限：2024年12月底

2. 关于工程款发票税率不足，变相多付工程款的问题

未完成情况说明：该问题为普遍存在问题，其原因是相关村

干部和工作人员一方面不了解税率知识，另一方面审核把关时不够认真仔细，没有仔细核对发票税率，造成了村集体资金的流失。我镇已督促各村立即整改，加紧追回多支付的工程款。

下一步措施：我镇正按照项目施工方纳税规模进行分类处置，施工方为一般纳税人的，由施工方重新开具9%税率的发票后，用新发票入账。施工方为小规模纳税人的，由施工方联系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以3%为计价依据，重新出具结算审核报告，新报告与原报告之间的差额，由施工方退回业主单位账户。

整改时限：2024年12月底

五、下一步努力方向

下一步，武曲镇党委将从集中整改阶段转入长效整改阶段，持续深化巡察整改落实，巩固拓展巡察整改成果，以巡察整改成效促进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一是**突出政治引领，强化政治建设**。准确把握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兴起“大学习”热潮，进一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规范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制度，抓紧抓实意识形态工作，努力把班子锻造成为政治坚强、纪律严明的领导班子集体。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层层压实责任**。坚持把深入整改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着力在抓常、抓细、抓长上出实招、下功夫，保持“不降标准、不减力度”。牢牢抓住主体责任“牛鼻子”，细化主体责任清单，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推动巡察整改工作从“宽

松软”向“严紧硬”转变，强力推进再整改、再攻坚，全面巩固整改成果，坚持把整改落实巡察反馈问题与全镇各项工作结合起来，真正把巡察成果转化为推进工作、改进作风的实际成效。三是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整改成效。针对县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反馈的问题，在抓好整改落实的基础上，进一步健全制度，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用严明的纪律、规范的制度、严格的管理、严密的监督，切实巩固阶段性成果。对需要长期坚持的事项问题，盯紧看牢，常抓不懈，持续跟踪督办，确保巡察反馈的问题全面彻底整改到位，真正做到让整改实际成效推动全镇各项工作水平再上新的台阶。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93-5248002，通信地址：寿宁县武曲镇武曲村兴隆街128号，电子邮箱：f5248002@126.com

中共寿宁县武曲镇委员会

2024年5月20日